

開放文學－風土人情－徐霞客遊記 滇遊日記三

戊寅（公元1638年）九月初一日 兩達旦不休。起觀兩界山，已出峽口，復去黔而入滇，高枕一宵矣。就火炊飯欲行，主人言：「此去黃泥河二□里，水漲舟莫能渡，須少需之。」蓋是河東岸無居廬，先有去者，亦俱反候於此。余見雨勢不止，憚於往返，乃掃剔片地，拭木板為幾，匡坐蔽茅中，冷則與彝婦同就濕燄。蓋一茅之中，東半畜馬，西半則主人之榻，榻前就地煨濕薪以為爨，爨北即所置幾地也，與其榻相隔止一火。夜則鋪茅以臥，日則傍火隱几。雨雖時止，簷低外汙，不能一舉首辨群山也。

初二日 夜雨仍達旦。主人言：「今日漲愈甚，舟益難渡。明日為街子，候渡者多，彼舟不得不至。即余亦同行也。」余不得已，復從之。匡坐如昨日，就火煨粥，日三啜焉，枯腸為潤。是日當午，雨稍止。忽聞西嶺喊聲，寨中長幼俱遙應而馳。詢之，則豺狼來負羊也，幸救者，傷而未死。夫日中而凶獸當道，余夜行叢薄中，而僥倖無恐，能忘高天厚地之靈祐哉！

碧峒在亦佐縣東百里。蓋滇南勝境之界山南走東轉，包明月所之南橫過，為火燒鋪南山。老脊從此分為兩支。正支東由亦資孔南，東北繞樂民所北，而轉安籠所，下泗城州。旁一支南下東轉，而黔、滇之界因之，南抵此峒，又南至於江底，又南盡於南盤之北焉。是黔界越老脊之西南，不以老脊為界，而以南支為界也。

碧峒北與新興城遙對，南與柳樹遙對。此地又滇凸而東者。

碧峒寨有民哨，有薙薙，共居一寨門之內。其西為民寨，即余所棲者；其東為薙薙寨。

自黃草壩至此，米價最賤，一升止三四文而已。

初三日 子夜寒甚。味爽起，雨仍霏霏。既飯，出寨門，路當從小岐南上山，誤西從大石徑行。初有塢西北去，以為狗場道。隨石徑西南轉，二里，東界石山南去，塢轉而西，隨之。二里，峽中禾遂盈隴，望北山崖畔有四五家懸坡上，相去尚一里，而塢南遂絕，乃莽蒼橫陟其塢而西北，一里，抵北山村麓，有兩人耕於其下，亟趨而問之。尚隔一小溪，其人輒牽牛避去。余為停趾，遂告以問道意。其人始指曰：「往黃泥河應從來處。此誤矣。」在問以誤在何處，其人告去。乃返，行泥濘間，路條斷條續。二里餘，至前轉塢處，猶疑以為當從南峽入。方惆悵無路，忽見塢邊一牧馬者，呼之，即碧峒居停主人也，問何以至此？蓋黃泥河之道，即從碧峒後東南逾嶺，乃轉西峽，正與此峽東界石山，南北相隔，但茅寨無路，故必由碧峒始得通行。遂復二里餘，返至碧峒西南，傍其寨門，東南逾嶺而下。一里，東南逕塢，半里復上，又半里，又東南逾一嶺，有峽自南西墜，而路則直西出塢。半里始下，又半里抵西峽中，遂由峽西行。屢陟岡窪，三里，有石峰踞峽之中，為當關之標，由其北逾脊而下。時密雲釀雨，見細簣縈崖，深杳叵測，真豺虎之窟也。惴惴西下，一里度壑。又二里，忽有水自北峽出，下嵌壑中，繞東南而注，是為黃泥河。其河僅比瀘江水，不闊而深，不渾而急；其源發於樂民所、明月所，經狗場至此，東南與蛇場河同下江底而入盤江者也。時有小舟簾西，稍待之，得渡，遂西上坡。一里半，逾嶺坳，有岐自東南峽底來，為入小寨而抵板橋者，乃知板橋亦四達之區也。又西出峽，見群峰中圍一壑，而北峰獨稍開，即黃泥河所環。共一里餘，抵聚落中。是日為市，時已散將盡。入肆覓飯。主人婦以地汙天雨，勸留莫前。問馬場尚四□里，度不能前，遂停杖焉。

黃泥河聚廬頗盛，但皆草房。其地四面環山，而北即河繞其後，復東南帶之。西又一小溪，自西南峽來，北注黃泥。其中多盤塢環流，土膏豐沃，為一方之冠。亦佐之米，俱自此馬駝肩負而去。前擬移縣於此，至今稱為新縣，而名亦佐為舊縣云。

初四日 晨起雨止，四山雲氣勃勃。飯而行，西半里，度一木橋，其下溪流自南而北，即西小溪也。又西上坡，轉而南，溯流半里，入西峽。又半里，轉而北，其處又有北峽、西峽二流之交焉。於是隨北峽溪，又溯流半里，乃西上山。時東峰雲氣稍開，乃賈勇上躋。仰見西嶺最高，其上皆夾坡削簣，雲氣罩其頂，不能悉。躋二里，漸入濃霧中，遂從峰頭穿峽上，於是簣深霾黑，咫尺俱不可見。又一里陟其頂，平行嶺上。又二里乃下，下一里及西塢。涉塢而西，一里，度一小橋，橋下水北流。乃南向西轉，一里，有岐交其南北：南乃入牛場村道，有小峰駢立，村隱其下焉；北乃其處趨狗場營者。又西半里，乃西上山，其坡峻且滑，無石級可循，有泥坎陷足，升躋極難。二里，陟峰頭，又平行峰頭一里，越其巔。時濃霧成雨，深茅交道，四顧皆彌淪如銀海。得峰頭一樹如擎蓋，下有列石如錯屏，乃就樹踞石而憩，止聞颼颼滴瀝之聲，而目睫茫如也。又西北平行者一里，下眺嶺西深墜而下，而杳不可見；嶺東屏峙而上，而出沒無常。已從北下，始有石磴陡墜，簣木叢水。共一里半，陟塢而西，亦中窪之宕也。半里，又逾西坳出，其壑大開，路乃稍平，尖峰旁立，若為讓道者。西向平行塢中一里半，有水橫瀦於前，以為溪也，涉之不流，乃壑底中窪之坑，蓄而成溪者。又西二里，復有一溪，北流甚急，波漲水深，涉之沒股焉。又西一里，乃飯於峽坡之下。既飯，遂西入竹峽。崇峰回合，紆夾高下，深篁密簣，蒙密不容旁人，只中通一路，石徑逶迤，如披重雲而穿密幄也。其竹大可為管，瀾漫山谷，杳不可窮，從來所入竹徑，無此深密者。其中坡陀屢更，三里，逾峽南下，其壑中開，又為霧障，止聞隔坡人語聲，然不辨其山形谷勢矣。南行壑中一里，轉而西半里，又越一坳。又半里，經峽而西，抵危坡下，復西向躋磴上，於是密簣仍縈夾壁懸崖間，其陟削雖殊，而深杳一如前也。攀陟三里，西逾嶺頭，竹簣既盡，循山南轉，皆從嶺上行。路東則屏峙而上，路西則深墜而下，然皆沉霧所翳，不能窮晰也。南向平陟嶺上者三里，轉而西行嶺脊者一里，其脊南北，俱深墜而下，第霧漫莫悉端倪。既而傍北嶺行，北屏峙而南深墜。又二里，雨復大至，適得羊場堡四五家當嶺頭，遂入宿焉。其家竹牀竹戶，煨燂餉筍，竟忘風雨之苦也。

初五日 夜雨達旦不休。飯而行，遂南向稍下，已漸轉西。兩旁多中窪下陷之穴，或深墜無底，或瀦水成塘，或枯底叢簣，不一而足，然路猶時時陟岡逾嶺，下少上多也。□里，見路北有深簣，有岐從簣中升，合併西去；有聚落當嶺頭，是曰水槽。其處聚落頗盛，夾道成衢，乃狗場營、安籠所、桃花大道所出。但岡頭無田，其上皆耕鋤墾隴，只湛種粟，想稻畦在深坑中，霧翳不見也。升陟嶺頭，又西五里，是曰水井，其聚落與水槽同。由其西一里半，始歷磴下，遙望西塢甚深。下簣中一里，由峽底西行二里，復逾坡而上。一里，稍下坡西塢中。其中不深，而回峰四辟，霧條開合，日色山光，遠近迭換，亦山中幻景也。既復西向逾嶺，三里，見嶺西窪中，有水成塘。乃循峰西北行，稍下一里，而入亦佐縣東門。縣城磚甃，而城外草舍三四家，城中亦皆草舍，求瓦房寥寥也。一里，炊於縣前。飯後，半里出西門，乃西北行。計其地猶在群峰之頂，但四山霧塞，上下莫辨耳。從嶺頭西北行二里，乃西向歷峻級而下。其時霧影亦開，遂見西塢中懸，東界所下之山，與西界崇峰並夾，南北中辟深墜，而拐澤河自北而南，經其中焉；其形勢雖見，而河流猶深嵌不可窺。西山崇列如屏，南額尤高，雲氣尚平抹其頂，不令盡露。西山之南，復起一山，斜障而東，此則障拐澤而東南合蛇場者也。於是盤折西下，三里，抵坡而磴盡。復西北行坡陀間，一里，逾岡再下，數家茅舍在焉，然猶未瀕河流也。又西半里，涉一東來小水，乃抵河岸。湖之北，又涉一東來小水，約半里，有渡舟當崩崖下，渡之。是河發源乾平彝衛及白水鋪以東，滇南勝境以西皆注焉。其勢半於江底，而兩倍於黃泥河，急流傾河，南奔東轉，與蛇場合而東南會黃泥河水而為江底河者也。亦佐、羅平南北東西二處，俱以此為界。西登崖，崖崩頽，攀躋而上，遂西向陟嶺。時暮色將至，始以為既渡即有托宿處，而荒崖峻坂，絕無一人，登陟不已，暮雨復來。五里，遇一人趨渡甚急，執而問之。曰：「此無托宿處。雞場雖遙，亟趨猶可及也。」乃冒雨竭蹶，轉向西南上。五里逾坳而西，乃西轉北行峽中。稍降二里，得數家之聚焉。亟投煨燂，暮色已合，而雨復徹夜。

初六日 晨起雨止，四山猶氤氳不出。既飯，稍西下，渡窪。復西北上，漸露昨所望屏列崇峰在西南，而路盤其東北。三里逾一岡，坪間有墟地一方，則雞場是也，從坳北稍下，又得數家之聚焉，問之，亦雞場也。蓋昨所宿者，為雞場東村，此則雞場西村矣。從村北行，其峽西墜處，有石峰兀立，路從其北逾脊。稍東轉而北涉塢，共三里，遂西北躋嶺。盤折石磴西北上，二里而涉其巔，則夙霧頓開，日影煥發，東瞻群峰吐穎，眾壑盤空，皆昨所從冥漠中度之者。越嶺西下一里，抵盤壑中，見秋花懸隙，細流

縈磴，遂成一幽異之境。西一里，有山橫披壑西，透其西北腋，似有耕雲樵石之棲，在西峰後；循其東南塢，則大路所從去也。乃隨塢南轉。塢東西山分兩界，余以為塢中水將南流，而不意亦懼中窪之穴也。南行三里，復逾脊而上，遂西轉，盤橫坡之南脊焉。一里，循橫坡南崖而西，其處山脊湊合，岡峽縱橫，而森石尤多娟麗。又西一里，有岐自東南峽來合。又西一里，乃轉北下，於是西向山遙豁，而路則循山西北向行矣。四里，復北向逾岡，轉而下，望西北塢中，有石壁下嵌，不辨其底。已而降行塢中一里餘，又直造其下，則亦中窪之峽也。由其南又西行，兩陟岡塢共三里，始涉一南流小水。又西逾一岡，一里，南望岡南，一峰西辟，洞門高懸，門有木橫列，而下隔一峽，遙睇無路，遂不及迂入。又半里，又涉一南流小水，西逾一岡，共二里而抵桃源村。其村百家之聚，與水槽相似，倚北山而居；前有深塢，羅平之道自塢中東南來；北東西三面，俱會其水南墜入崖洞，而南泄於蛇場江。故知拐澤西岸崇山，猶非南行大脊也。村多木皮覆屋以代茅。時日已午，就村舍淪湯餐飯，而木濕難燃。久之，乃西向行，渡西北峽石中小水。一里，陟西塢而上。又一里，逾岡而西，見西塢自西而東，其南有小山蜿蜒，亦自西而東界之。其山時露石骨崢嶸，然猶未見溪流也。塢中雖旋窪成塘，或匯澄流，或瀦濁水，皆似止而不行者。又西一里，逾岡西下，有村當塢，倚南崖而居。於是繞村西行，始見塢中溪形曲折，且聞溪聲潺湲矣。由其北溯之西行，又一里，見塢中又有一村當塢而居，始見溪水自西來，從其村西，環其村北，又繞其東，其村中懸其北曲中，一溪而三面環之，南倚南山之崖，北置木橋以渡溪水。其水不甚大，而清澈不汨，是為清水溝云。蓋發源於西山之回坎坡，經此而東出於桃源，始南去者也。又西一里，復過一村，其村始在塢北。又西一里，又經一村，曰小板村，有稅司在焉，蓋羅平北境，為桃花駝鹽之間道也。又西二里，始逾坡涉澗，屢有小水自北峽來，南注於清水溝，路截而逾之也。北峽中男婦二□餘人，各捆負竹筍而出，蓋土人群入簣采歸，淡熏為乾，以待鬻人者。又西二里，直逼西山之麓，有村倚之，是為回窩坡。清水溝中民居峽塢，至此而止，以塢中有水。可耕也。由此西南半里，過一小橋，其水自西北沿山而來，即清水溝上流之源矣。度之，即西上嶺。嶺頭有索哨者，不之與而過。躡嶺一里半，西陟嶺脊。是脊始為分水之處，乃北自白水鋪西直南度此，迴環西南，而峙為大龜，以分□八寨、永安哨、江底河諸派者也，而羅平之界，亦至是而止焉。逾脊西，漸西北平下一里，漸轉而西，行塢中。其塢東西直互，而南北兩界遙夾之，南山卑伏，而北山高聳，暮霧復勃勃籠北峰上，流泉亦屢屢自北注南。第南山之麓，似有墜澗橫其北，然不辨其為東為西，以意度之，以為必西流矣，然不可見也。塢中皆荒茅斷隴，寂無人煙。西行六里，其西有山橫列塢口，塢始墜而西下，茅舍兩三家，依塢而棲，路乃逾塢循北山而西。半里，有茅亭一龕當路旁，南與茅舍對，想亦哨守之處也。又西一里稍下，有小水成溪，自北峽來，小石樑跨之，其水南注塢口而去。既度梁，即隨西山南向，隨流半里，轉而西上嶺，暮色合矣。又上一里，而馬場之聚當嶺頭。所投宿者，乃新至之家，百無一具。時日已暮，無暇他徙，煨濕薪，臥濕草，暗中就枕而已。

初七日 晨起，雲尚氤氳。飯而行。有索哨者，還宿處，解囊示批而去。於是西北隨坡平下，其路甚坦，而種麻滿坡南，蓋其下亦有塢西通者。西馳四里，始與溪近。隨流稍南半里，復循坡西轉，又一里，下坡。西望西南塢中，有數家之聚，田禾四繞，此溪經塢環之。其塢自北山隨坡南下，中有一水，亦自北而南，與此水同會於村北，合而西南破峽去。乃西截北來塢，半里抵北來之溪，有新建立石樑跨之，是為獨木橋。想昔乃獨木，今雖石而猶舊名也。橋下溪流，三倍於西來之水，固知北塢之源遠於東矣。逾橋西，即上嶺，西南直躋甚峻，一里半，逾其脊。又西向平下者一里，有岐隨岡南去者，陸涼道也。岡西塢中，復有數家焉，亦陸涼屬也。其塢亦自北而南，雖有村而無流。路西下截塢，半里，經村北，又半里，抵西界崇山下，遂躡峻而上，而陸涼之界，又西盡於此矣。蓋因其水南下陸涼，故西自此塢，東抵回窩西山，皆屬之陸涼。其處南抵陸涼衛，路經尖山、天生橋，相距尚八□里也。由西嶺而上，又為海崖屬，乃亦佐縣右縣丞土司龍姓者所轄，其地東自此嶺而西抵箐口焉。東與亦佐西界中隔，羅平、陸涼二州之地間錯其間，不接壤也。

從東麓西上，屢峻屢平，峻者削崖盤磴，平者曲折逶迤。三峻而三逾嶺頭，共七里，望見南坪有數□家之聚，北峰則危聳獨懸。蓋自馬場而西，即望見遙峰尖削，特出眾峰之上，而不意直逼其下也。又一里，梯石懸磴，西北抵危峰前，其時麗日轉耀，碧天如洗，眾峰盡出，而是山最高，不特獨木西峰，下伏如砥，即遠而回窩老脊，亦不能上與之抗，惟拐澤雞場西嶺，遙相頡頏。其中翡翠層層，皆南環西轉，而接於西南巨峰。此東顧之極觀也。其四則亂峰回輦，叢箐盤錯，遠雖莫抗，而近多自障焉。其南則支條直走，近界既豁，遠巖前環，此獨木諸所遙帶而下泄者。西南有二峰遙湊，如眉中分，此盤江之所由南注者耶？其西即越州所倚。而東峰之外，復有一峰高懸，其南浮青上聳，圓若團蓋，此即大龜山之特峙於陸涼、路南、師宗、彌勒四州之交者耶？天南諸峰，悉其支庶，而此峰又其伯仲行矣。由峰西逾脊稍下，即有石坡斜懸，平皮砥峙，古木婆娑其上，亦高崖所僅見者。由此歷級西下一里，有壑迴環，中窪四合，復有中懸之台，平瞰其中，夾坑之岡，橫互其外，石痕木蔭，映彩流霞，令人神骨俱醒。由橫岡西南轉，二里，復逾一脊。又西度一中懸之岡，有索哨者，不顧而去。度岡而西一里，復上坡，又一里，西逾其隘，復有索哨者，亦不顧而去。想皆所雲海崖土司者。逾脊，又不能西見盤江。又西半里，西障始盡，下界遙開，瞥然見盤江之流，自西北注東南而去，來猶不能盡矚焉。於是西向拾級直下，一里抵塢中。

又西半里，循西山南轉，半里，復稍上逾岡西，復平行嶺上。半里，有岐，一直西下坑，一西南盤嶺。見西南路稍大，從之。一里，得數家當嶺頭，其茅舍低隘，牛畜雜處其中，皆所謂儺儺也。男子皆出，婦人莽不解語，索炊具無有應者。是即所謂箐口也，海崖之界，於是止焉。由岡頭西南去，為越州道；從此西北下，即越州屬，為曲靖道。遂西北上嶺。始甚峻，一里，轉西漸夷。於是皆車道平拓，無齟齬之慮矣。又西一里，飯於樹下。又西馳七里，始有塢北來。遂盤東山北轉，一里，始橫截北來之塢。余始意塢中當有流南注，而不知其塢亦中窪也。塢中橫互一岡，南北俱成盤壑，而壑南復有岡焉。從中互者橫而西，一里，復西上坡。又一里，陟坡之脊，亦有儺儺數家。問之道，不能對也。從脊西下三里，連越兩坡，又見塢自北來南向去，其中皆圓窪貯水，有岡中間，不通流焉。從坡上西北望，則龍潭之山，自北分突，屏列而西，此近山也；西南望，則越州南嶺，隔山遙障，所謂西峰也；而東峰之外。浮青直對，則大龜之峰，正與此南北相准焉。西下坡，又有一塢自北而南，南環為大塢，與東界連窪之塢合。此塢始有細流中貫，夾塢成畦。流上橫小橋西度，有一老人持筐賣梨其側，一錢得三枚，其大如甌，味鬆脆而核甚小，乃種之絕勝者，聞此中有木瓜梨，豈即此耶？西上一岡，平行岡上四里，直抵西峰下，則有塢隨其麓，而深澗濺之，所謂龍塘河也，然但見澗形，而不能見水。乃西下坡約半里，隨塢出西南，先與一小水遇，隨之；既乃截塢而西，又半里，始與龍塘河遇，有大石樑跨其上。橋右村廬累累，倚西山而居，始皆瓦房，非復茅舍矣。龍塘河之水，發源於東北山峽中，其處環潭甚深，為蛟龍之窟，即所謂曲靖東山之東峽也。其山北自白水鋪西分水嶺分支南下，互曲靖之東，故曰東山；而由此視之，則為西嶺焉，南至此，瀕河而止。其西腋之中，為閩木山；東腋之中，為龍潭，即此水之所出矣。自管口西下塢中，即為越州屬，州境至此西止，而田疇悉環聚焉。

由村西上坡，即東山之南盡處也。二里，逾岡頭，方踞石少憩，忽一人自西嶺馳來，謂余曰：「可亟還下山宿。前嶺方有盜劫人，毋往也。」已而其婦後至，所語亦然。而仰視日方下午，前終日馳無人之境，皆豺狼魑魅之窟，即深夜倖免，豈此晝行，東西夾山而後者甚眾，反有賊當道耶？因詰之曰：「既有賊，汝何得至？」其人曰：「彼方剝行者衣，余夫婦得迂道來耳。」余疑此人欲誑余還宿，故托為此言。又思果有之，今日返宿，將明日又孰保其不至耶？況既劫人，彼必無復待之理，不若即馳而去也。遂叱顧僕行，即從岡上盤北山而西。蓋北即東山南下之頂，南即其山下墜之峽，而盤江自橋頭南下，為越州後橫互山所勒，轉而東流，遂截此山南麓而斷之，故下皆砮蹻。路橫架嶺上，四里抵其中，旁矚北嶺，石參差而岫岿豈，覺雲影風枝，無非備人之具，令人錯顧不定，投趾莫擇。又西四里，始西南下片石中。其處土傾峽墜，崩嵌交錯，而石骨露其中，如裂瓣縱行。其墜處皆流土，不可著足，必從石瓣中宛轉取道。其石質幻而色異，片片皆英山絕品，惟是風鶴驚心，不能狎憩而徐賞之。亡何，已下見西塢南流之江，知去橋頭不遠，可免虎口，乃倚石隙少憩，竟作青蓮瓣中人矣。

從石中下者一里，既及西麓，復行支隴，遂多聚廬之居。又一里，路北江回堰曲，中涵大塘一圍，四面豐禾環之；東有精廬，

高倚東山之麓；西則江流所泄，而石樑橫跨之。又行畦間半里，始及石樑。其梁不高而長，是為南盤之源，北自炎方、交水、曲靖之東，直南至此。是橋為曲靖鎖鑰，江出此即東南流，繞越州之東而南入峽焉。逾梁而西約半里，上坡北，而宿於逆旅，即昔之所過石堡村也。適夜色已暝，明月在地，過畏途，就安廬，樂甚。問主人：「嶺上有御人者，果有之乎？」主人曰：「即余鄰人。下午樵於山，數賊自山後躍出，剝三人衣，而碎一人首。與君來時相後先也。」予於是始感前止宿者之情，而自愧以私衷臆度之也。蓋是嶺東為越州，西為石堡，乃曲靖衛屯軍之界，互相推諉，盜遂得而乘之耳。

初八日 味爽飯，索酒而酌，為浴泉計。遂由村後越坡西下，則溫泉在望矣。塢中蒸氣氤氳，隨流東下，田畦間鬱然四起也。半里，人圍垣之戶，則一泓中貯，有亭覆其上，兩旁復磚甃兩池夾之。北有謝三楹，水從其下來，中開一孔，方徑尺，可掬而盥也。遂解衣就池中浴。初下，其熱爍膚，較之前浴時覺甚烈。既而溫調適體，殊勝彌勒之太涼，而清冽亦過之。浴罷，由垣後東向半里，出大道。是日碧天如濯，明旭晶然，騰翠微而出，潔波映其下，對之覺塵襟蕩滌，如在冰壺玉鑿中。

北行□里，過南城，又二□里，入曲靖南門。時有戈參戎者，奉按君命，巡諸城堡，高幢大纛，擁騎如雲，南馳而去。余避道旁視之，如赫電，亦如浮雲，不知兩界青山見慣，袒當誰左也。飯於面肆中。出東門半里，入東山寺。是名青龍山，而實無山，郭東岫嶮，高僅丈餘，大不及五丈。上建大殿，前列層樓配之，置宏鐘焉，鐘之大，余所未見也。殿左有藏經閣，其右樓三層，皆翼於岫嶮之旁而齊其末者。徙倚久之，出寺右，循城而北，五里，出演武場大道。又三里過白石江，又二里過一坡。又□里抵新橋，殷雷轟然，大雨忽至，避茅簷下，冰霰交作，回風湧之，撲人衣面，莫可掩蔽。久之乃霽。仍北行，泞滑不可著趾。□里抵交水，入南門。由沾益州署前抵東門，投舊邸襲起潛家。見其門閉，異之，叩而知方演劇於內也。余以足泥衣垢，不樂觀，亟入其後樓而憩焉。

初九日 余倦於行役，憩其樓不出，作數日遊紀。是日為重九，高風鼓寒。以登高之候，而獨作安僵臥之態，以日日躋攀崇峻不少也。下午，主人攜菊具酌，不覺陶然而臥。

初十日 寒甚，終日陰翳。止寓中。下午復雨，徹夜不休。

十一日 余欲行。主人以雨留，復為強駐，厭其酒脯焉。初余欲從沾益並窮北盤源委，至交水，龔起潛為余談之甚晰，皆鑿鑿可據，遂圖返轅，由尋甸趨省城焉。

十二日 主人情篤，候飯而行，已上午矣。□里仍抵新橋，遂由歧溯流西南行。二里抵西南小山下，石幢之水，乃從西北峽中來，路乃從西南峽中入。一里登嶺，一里陟其巔。西行嶺上者又一里，乃下。初從嶺頭下瞰西塢，有廬有疇，有水瀦之，以為必自西而東注石幢者。迤邐西下者又一里，抵塢中，則其水返西南流，當由南谷中轉東而出於白石江者。詢是村為戈家衝。由是而西，並翠峰諸澗之流，皆為白石江上流之源矣。源短流微，瀦帶不過數里之內，而沐西平曲靖之捷，誇為冒霧涉江，自上流渡而夾攻之，著之青史，為不世勳，而不知與坳堂無異也。征事考實，書之不足盡信如此！於是盤折坂谷四里，越劉家坡，則翠峰山在望矣。蓋此山即兩旁中界之脊，南自宜良分支，北度木容箐，又北而度火燒箐嶺，又北而度響水西嶺，又北而結為此山；又西夾峙為回龍山，繞交水之西北，經炎方，又北抵沾益州南；轉東，復折而南下，峙為黑山，分為兩支。正支由火燒鋪、明月所之間南走東折，下安籠所，入泗城州，而東峙為大明山，遂盡於潯州。旁支西南由白水西分水嶺，又分兩支：直南者由回窰坡西嶺，西南峙為大龜山，而盡於盤江南曲；西南分支者，盡於曲靖東山。其東南之水，下為白石江；東北之水，下為石幢河；而西則泄於馬龍之江，而出尋甸，為北盤江焉。然則一山而東出為南盤，西出為北盤，惟此山及炎方足以當之；若曲靖東山，則旁支錯出，而志之所稱悉誤也。由劉家坡西南，從坡上行一里，追及一嶺，乃翠峰山下橫山屯人也。隨之又西一里，乃下坡。逕塢一里，有小水自西北來，小石樑跨之。從此西南上坡，為三車道；從此直西溯小水，自西南岸入，為翠峰間道。其路若續若斷，橫截塢隴。三里，有大道自東南來，則自曲靖登山之徑也，於是東南望見三車市矣。遂從大道西行，二里，將抵翠峰下，復從小徑西南度隴。風雨忽至，頃刻而過。一里，下坡涉深澗，又西上坡半里，抵橫山屯。其屯皆徐姓。

老嫗命其子從村後送余入山。半里抵其麓，即有兩小澗合流。涉其北來者，溯其西來者，遂躡峻西上。一里半，盤嶺頭而北，轉入西峽中，則山之半矣。

其山自絕頂垂兩支，如環臂東下：北支長，則繚繞而前，為新橋西岡之脈；南支短，則所躡以上者。兩臂之內，又中懸一支，當塢若台之峙，則朝陽庵踞其上，庵東北向。其南腋又與南臂環阿成峽，自峰頂逼削而下，則護國舊寺倚其間。自西峽入半里，先達舊寺，然後東轉上朝陽，以舊寺前墜峽下壑也。舊寺兩崖壁夾而陰森，其病在旁無餘地；朝陽孤台中綴而軒朗，所短在前少迴環。余先入舊寺，見正殿亦整，其後遂危崖峭嶮，藤木倒垂於其上，而殿前兩柏甚巨，夾立參天。寺中止一僧，乃寄錫殿中者，一見即為余煮火炊飯。余乃更衣叩佛，即乘間東登朝陽。一頭陀方曳杖出庵門。余入其庵，亦別無一僧，止有讀書者數人在東樓。余閒步前庭。庭中有西番菊兩株，其花大如盤，簇瓣無心，赤光燦爛，黃菊為之奪豔，乃子種而非根分，此其異於諸菊者。前樓亦幽迴，庭前有桂花一樹，幽香飄泛，遠襲山谷。余前隔峽盤嶺，即聞而異之，以為天香遙墜，而不意乃數萼所成也。桂芬菊豔，念此幽境，恨無一僧可托。還飯舊寺，即欲登頂為行計，見炊飯僧慙慙整餉，雖瓶無餘粟，豆無餘蔬，殊有割指啖客之意，心異之。及飯，則已箸不沾蔬，而止以蔬奉客，始知即為淡齋師也。先是橫山屯老嫗為余言：「山中有一僧，損口苦體，以供大眾。有予衣者，輒復予人。有餉食者，己不鹽不油，惟恐眾口弗適。」余初至此訊之，師不對，余肉眼不知即師也。師號大乘，年甫四□，幼為川人，長於姚安，寄錫於此，已期年矣。發願淡齋供眾，欲於此靜修三年，百日始一下山。其形短小，而目有瘋癩之疾。苦行勤修，世所未有。余見之，方不忍去，而飯未畢，大雨如注，其勢不已，師留止宿，余遂停憩焉。是夜寒甚，余宿前楹，師獨留正殿，無具無衾，徹夜禪那不休。

十三日 達旦雨不止，大乘師復留憩。余見其瓶粟將盡，為炊粥為晨餐，師復即另爨為飯。上午雨止，恐余行，復強余餐。忽有一頭陀入視，即昨朝陽入庵時曳杖而出者，見余曰：「君尚在此，何不過我？我猶可為君一日供，不必啖此也。」遂挾余過朝陽，共煨火具餐。師號總持，馬龍人，為曲靖東山寺住持，避置於此，亦非此庵主僧也。此庵主僧曰瑞空，昨與舊寺主僧俱入郡，瑞空歸而舊寺僧並不知返，蓋皆蠢蠢，世法佛法，一無少解者。大乘精進而無餘資，總持靜修而能撙節，亦空山中兩勝侶也。已而自言其先世為姑蘇吳縣籍，與余同姓。昔年朝海過吳門，山塘徐氏欲留之放生池，師不果而歸。今年已六□三矣。是夜宿其西樓，寒更甚，而夜雨復潺潺。

十四日 雨竟日不霽，峭寒砭骨，惟閉戶向火，不能移一步也。

翠峰山，在曲靖西北，交水西南，各三□里，在馬龍西四□里，秀拔為此中之冠。朝陽庵則劉九庵大師所開建者。碑言師名明元，本河南太康人，曾中甲科，為侍御，嘉靖甲子駐錫翠峰。萬曆庚子有征播之役，軍門陳用賓過此，感師德行，為建此庵。後師入涅槃，陳軍門命以儒禮葬於庵之東原。

曲靖者，本唐之曲州、靖州也，合其地置府，而名亦因之。

沾益州土知州安邊者，舊土官安遠之弟，兄終而弟及者也。與四川烏撒府土官安孝良接壤，而復同宗。水西安邦彥之叛，孝良與之同逆。未幾死，其長子安奇襲烏撒之職，次子安奇祿則土舍也。軍門謝命沾益安邊往諭水西，邦彥拘留之。當事者即命奇祿代署州事，並以上聞。後水西出安邊，奉旨仍掌沾益，奇祿不得已，還其位；而奇祿有烏撒之援，安邊勢孤莫助，擁虛名而已。然邊實忠順，而奇祿狡猾，能結當道歡。今年三月，何天衢命把總羅彩以兵助守沾益，彩竟乘機殺邊，並挈其資二千金去。或曰：彩受當道意指，皆為奇祿地也。奇祿遂復專州事，當道俱翕然從之。獨總府沐曰：「邊雖上司，亦世臣也，況受特命，豈可殺之而不問？」故至今九月間，沾益復机梗不安，為未定之局云。

下午飯後，伺雨稍息，遂從朝陽右登頂。西上半里。右瞰峽中，護國寺下嵌穿口，左瞻岡上，八角庵上踞朝陽右脅。西眺絕頂

之下，護國後箐之上，又有一庵，前臨危箐，後倚峭峰，有護國之幽而無其逼，有朝陽之坦而無其孤，為此中正地，是為金龍庵。時霖雨復來，俱當岐而過，先上絕頂。又西半里逾北嶺，望見後數里外，復一峰高峙，上亦有庵，曰盤龍庵，與翠峰東西駢峙；有水夾北塢而下，即新橋石幢河之源也。於是南向攀嶺脊而登，過一虛堂，額曰：「恍入九天。」又南上，共半里而入翠和宮，則此山之絕頂也。

翠峰為曲靖名峰，而不著於《統志》。如閩木之在東山，與此隔海子遙對，然東山雖大，而非正脈，而此峰則為兩江鼻祖。余初見西塢與回龍夾北之水，猶東下新橋，而朝陽、護國及是峰東麓之水，又俱注白石，疑是峰猶非正脊；及登頂而後知正南下墜之峽，則南由響水坳西，獨西下馬龍出尋甸矣，始信是頂為三面水分之界。其脈南自響水坳西，平度而峙為此峰，即西度盤龍。其水遂南北異流，南者從西轉北，北者從東轉南。兩盤之交錯，其源實分於此云。

翠和頂高風峭，兩老僧閉門煨火，四顧霧幕峰彌，略瞰大略。由南塢西下，為尋甸問道，余擬明日從之而去者。遂東南下，由靈官廟東轉，半里入金龍庵。庵頗整潔，庭中菊數本，披霜含雨，幽景淒絕。是庵為山東老僧天則所建，今天則入省主地藏寺，而其徒允哲主之。肅客具齋，暝雨漸合。遂復半里，東還朝陽。欲下護國看大乘師，雨滑不能，瞰之而過。

□五日 達旦雨止，而雲氣曖曖，余復止不行。日當午獻影，余遂乘輿往看大乘。大乘復固留。時天色忽霽，余欲行而度不及，姑期之晚過，為明日早行計。乃復上頂，環眺四圍，遠峰俱出，始晰是山之脈，但東西橫列，而脈從中度，屢伏屢起，非直互之脊也。惟翠峰與盤龍二峰，乃東西並夾。而翠峰之南，響水坳之支橫列東下，而結為曲靖；盤龍之西，又南曲一支，始東下而結為交水，又橫互而北，始東匯炎方之水，又北始轉度沾益之南塢焉。從峰東下，又還過八角庵，仍返餐於朝陽。為總持所留，不得入護國。是日以麗江、嵩明二處求兆於翠和靈簽，皆吉兆也。午晴後，竊計明日可早行，既暮而雨復合。

□六日 阻雨。

□七日 雨復達旦。一駐朝陽者數日，而總持又非常住，久擾殊為不安，雨竟日復一日。飯後欲別而行，總持謂雨且復至。已而果然。已復中霽，既乃大注，傾盆倒峽，更甚於昨。

□八日 徹夜復旦，點不少輟。前二日俱午刻朗然，而今即閃爍之影一併無之，而寒且更甚，惟就楫楸作生涯，不復問前程矣。

□九日 晦雨仍如昨，復阻不行，閒談。總持昔以周郡尊事逮係，桁楊甚若，因筆記之。

二□日 夜不聞簷溜，以為可行矣。晨起而霧，復以為霧可待也。既飯而霧復成雨。及午過大霽，以為此霽必有久晴。迨暮而雨聲復瑟瑟，達夜而更甚焉。

二□一日 晦冥終日，迨夜復雨。是日下午，散步朝陽東數步。東峽中一庵當峽，是曰太平庵，蓋與護國東西夾朝陽者。太平老僧煮芋煨栗以餉。

二□二日 晨起晦冥，然決去之念，已不可止矣。上午乃行。總持復贈之以米，恐中途雨後一時無宿者耳。既別，仍上護國後夾箐中觀龍潭。潭小而流不竭，蓋金龍庵下夾壁縫中之液，雖不竭而非涵瀦之窟也。遂西上逾嶺，循翠和宮之後，一里餘，又逾嶺而南下，雨猶霏霏不已。半里，及塢中。又一里，有岐北轉，誤從之，漸入山夾，則盤龍所登之道也。仍出從大道西南行。二里，有村當塢中，溪流自塢直南去。路由村西轉北行。半里，涉塢而西，一里，又有村在坡間，是曰高坡村。由村後下岡，有岐從塢中西南去，為小徑，可南達雞頭村；從岡上西北轉，為大徑，乃駝馬所行者。初交水主人謂余：「有間道自尋甸出交水甚近，但其徑多錯，乃近日東川駝銅之騎所出。無同行之旅，不可獨去，須從響水走雞頭村大道。」乃余不趨響水而登翠峰。問道於山僧，俱云：「山後雖即駝銅道，然路錯難行，須仍出雞頭為便。」至是余質之途人，亦多主其說。然見所云徑路反大，而所云往雞頭大路者反小甚，心惑之。曰以村人為卜，然已過村。見有村人自山中負薪來，呼而問之，則指從北不從南。余乃從駝馬路轉西北，循岡三里，西北過一脊。其脊乃自盤龍南度者，余初以為分支南下，而不意乃正脈之曲。出坳西，見脊東上所上者甚平，而脊西則下墜深曲，脊南北又從嶺頭峰高聳，各極嵯峨，意是山之脊，又直折而南。蓋前自翠峰度其北去者，此又度其南，一脊而半日間兩度之矣。從坳西隨南峰之上，盤腰曲屈，其坑皆深墜。北向一里，躋一坡。一里，又北度一脊，其脊平互於南北之中者。於是又一里，再躋北嶺，始西北下。其時天已漸霽，無復晦冥之色，遠峰近峽，環矚在望。二里，下西塢。其塢自南而北，其中黃雲盤龍，村落連錯，一溪中貫之。問水所從出，則仍從新橋石幢河也。問其所從來，則堰口也。問其地何名，則免街子也。始信所過之脊，果又曲而南；過堰口，當又曲而北。余前登翠峰，第見其西過盤龍，不至此，又安知其南由堰口耶？前之為指南者，不曰雞頭，即曰桃源，余乃漫隨馬跡，再歷龍脊，逢原之異，直左之右之矣。下塢，南行二里，遂橫涉其溪，中流湯湯，猶倍於白石江源也。南上坡一里，是為堰口，聚落數家，在溪北岡上。乃入炊。久之，飯而行，陰雲複合。其處有歧，北入山為麥衝道。余乃西向行，其溪亦分岐來，一自北峽，一自西峽。余度其北來者，遂西入峽，漸上漸峻，天色亦漸霽。四里，從嶺上北轉，則北峽之窮墜處。又一里，復逾嶺而西。是嶺自木容箐楊金山北走翠峰，復自盤龍南走高坡，又南至此，始轉而北，其東西相距，數里之內，凡三曲焉。余一日三過之，何遇之勤而委曲不遺耶！從嶺西涉塢，其水遂南流。一里，於是又北轉逾嶺。一里，西北下山。二里，抵塢中，隨小水北向出峽，始有塢成畦。路當從畦隨流西去，而塢北有村聚當北岡上，是為灑家，乃一里經塢登岡，由灑家西向行。一里，越隴西下，有峽自北來，小水從之，是亦麥衝南來之道。遂循其塢轉而西南行，二里抵新屯，廬舍夾道，豐禾被塢。其處為平彝之屯。據土人言，自堰口之北免街子，屯屬平彝，而糧則寄於南寧；自灑家之西抵三車，屯屬平彝，而糧則寄於馬龍；自一碗衝之西抵魯石，屯屬平彝，而界則屬於尋甸。蓋尋甸、曲靖，以堰口老龍南分之脊為界；馬龍、南寧，以堰口老龍為界；而平彝則中錯於兩府之交而為屯者也。自屯西逾坡，共一里餘，過一塢，有二三家在西嶺，其塢復自北而南。由村南轉而逾岡西南下，二里，復有一塢，溪嚙南環，聚落北倚，是為保官兒莊，夾路成衢，為村聚之最盛者，此亦平彝屯官之莊也。

二□三日 中夜聞隔戶夜起者，言明星煌煌；雞鳴起飯，仍濃陰也，然四山無霧。味爽即行，始由西南涉塢，一里，漸轉西行入峽，平涉而上。三里，逾一坳脊，遂西下。兩上兩下，兩度南去之塢，兩逾南行坡脊而西，共五里，有村在西坡上，是曰三車。由其村後，復逾南行一坡，度南行一塢，一里半，披西峽而入，於是峽中水自西而東。溯之行半里，漸盤崖而上。崖南峽中，箐木森鬱，微霜乍染，標黃疊紫，錯翠鋪丹，令人恍然置身丹碧中。一里餘，漸盤而北折，下度盤壑，更覺深窈。二里，又循西峽上。一里，又逾一脊，是為南行分脊之最遠者，東西皆其旁錯也。由脊西下，涉塢再西，共二里，有峽甚逼。隨峽西折而南行，半里，復西逾嶺。半里出嶺西，始見嶺北有塢，居廬環踞岡上，是為一碗衝。於是西行嶺脊之上，其嶺頗平，南北皆塢，而脊橫其中。一里，陟脊西。又南轉逾岡西下，共一里，度一峽，想即一碗衝西向泄流之峽也。又西北上坡，其坡頗長，一里陟其巔。於是東望所度諸嶺，如屏層繞，而直東一峰，浮青遠出，恐尚在翠峰之外，豈東山閩木之最高處耶？北望乃其峰之分脊處，至是乃見回支環壑。而南望則東南最豁，此正老脊分支環於板橋諸處者，不知此處何以反伏其脊？其外亦有浮青特出遠甚，當是路南、市邑之間。惟西則本支尚高，不容外矚也。由巔南循坡西轉，半里，又四度脊。從脊西向西北下塢，約一裡，有溪始西向流，橫二松渡之。其溪從西峽去，路循西北坡上。一里，復西逾脊，環坡南下，遂循之行。一里，轉而西下，有塢自北來，頗巨，橫涉其西，勝泥污汙。半里，有大聚落在西坡下，是為魯石哨，其處已屬尋甸，而屯者猶平彝軍人也。由村南西上逾坡，一里，復逾岡頭。轉而西南二里，又西向逾脊。從脊西下峽中，半里，峽北忽下墜成坑，路從南崖上行，南聳危巖，北陷崩坑，坑中有石幢，則崩墜之餘也。循坑西下，又半里，有北來之塢，橫度之。又半里，涉溪西上，復西南上坡，橫行坡上。一里，又西向入峽，其南有峰尖聳，北有峰駢立。二里，從南峰之北逾腋而西，又一里，始行北峰之南岡，與北峰隅塢相對。有村居倚北峰而懸塢北，是為郭擴，始非平彝屯而為尋甸編戶。

由其西南下坡，半里，涉小澗，西登坡，循坡北行，又與駢峰東西隔塢。共二里北上，瞰駢峰之陰。遂西半里，逾岡。從岡上

平行。有中窪之坑，當岡之南，橫墜而西。其西有尖峰，純石而中突，兩腋屬於南北，若當關之標。路行坑上，一里，出尖石峰之北腋，遂西向而下，一里抵西壑，則尖石峰之西麓矣。於是南界擴然，直望一峰最高，遠插天表，余疑以為堯林山，而無可征也，度壑西轉，二里，越小溪橋，有村在北隴，是曰壁假。由其西攀嶺北上，旋逾坳而西，一里，復下涉壑，又南見天表高峰。時已追及一老人，執而問之，果堯林也。又西一里，復入西峽。躡峽而上半里，逾嶺西，西界遙山始大開，望見南龍老脊，自西南橫列而東北，則東川、尋甸倚之為界者也。其脊平時天際，而西南與東北兩頭各起崇峰，其勢最雄，亦最遠。從屏峙中又分列一支，自西北走東南，若「八」字然。其交分之處，山勢獨伏，而尋甸郡城正托其坳中。由伏處入，為東川道；西逾分列之脊，為嵩明並入省道；循分列東麓而南，為馬龍道。楊林之水，繞堯林之東，馬龍水由中和北轉，同趨而北，皆隨此分列之山，而合於其東者也；但溪流猶不可見，而郡南海子則汪然可挹。從此西下，坡峻嶺豁，二里抵其峽中。有小水亦南行，隨之西南又半里，北塢迴環，中有村廬當坡，曰海桐。由其南，西度塢，復亡岡，一里抵岡頭。隨岡南下，轉而西，共二里，塢自北來，溪流隨之，內有村當塢，曰果壁，外有石堰截流。路由堰上涉水而西，從平坡上行，二里，稍下，有村倚坡之西，曰柳塘。於是坡盡畦連，北抵回峰，西逾江而及郡，南接海子，皆禾稻之區，而村落相望矣。從畦陞西行二里，則馬龍之溪自東南峽出，楊林之溪自西南峽出，夾流而北，至此而合，石梁七洞橫架其上，曰七星橋。其自南而北，為北盤上流，正與石堡橋之流，自北而南，為南盤上流，勢正相等，但未能及曲江橋之大也。過橋，有廟三楹，東向臨之。中有舊碑，或言去郡城五里，或言二里，或名為江外河，或名為三岔河，無定裡，亦無定名。而《一統志》又名其溪為阿交合溪，又注舊名為些邱溢派江，名其橋為通靖橋，然注其橋曰：「城東二里跨交合溪。」注其溪曰：「府東南五里合流。」又自異焉。按舊城在今城東五里，今城築於嘉靖丁亥安銓亂後，則今以五里之說為是。乃屢訊土人，皆謂其流出東川，下馬湖，無有知其自沾益下盤江者。然《一統志》曰入沾益，後考之府志，其注與《一統》同。參之龔起潛之說，確而有據，不若土人之臆度也。或有謂自車洪江下馬湖，其說益訛。亦可見此水之必下車洪，車洪之必非馬湖矣。蓋車洪之去交水不遠，起潛之諳沾益甚真，若車洪之上，不折而西趨馬湖，則車洪之下，不折而北出三板橋，則起潛之指示可知也。

由江西岸北行半里，隨江折而西。循江南岸，依山陟嶺又二里餘，江折而北，路逾嶺頭折而南下。半里，由塢中西行，於是循鳳梧南山之麓矣。按鳳梧山者，在郡城東北里，山脈由郡西外界老脊，排列東突為是山，西北一峰圓聳，東南一峰斜騫，為郡中主山。阿交合溪自東來逼其麓，轉而東北入峽去，若避此山者，是老龍東北行之脊也。《一統志》無其名，止標月狐山在城東北八里，環互五里餘。以舊城計之，當即此山，第《府志》則月狐、鳳梧並列，似分兩山。然以山形求之，實無兩山分受也。豈舊名月狐，後訛「狐」為「梧」，因訛「月」為「鳳」耶？豈圓聳者為月狐，而後人又分斜騫者為鳳梧耶？共西三里，南望壑中海子，水不甚大，而另匯連珠。蓋郡城之流東南下，楊林之川南來，相距於壑口而不相下，遂瀦而成渚者。坡南下處，石漸稜稜露奇。又一里，行石片中，下忽有清泉一泓，自石底溢而南出，其底中空，泉混混平吐，清冽鑿人眉宇。又西數步，又有泉連瀦成潭，乃石隙迴環中下溢而起，泛泛不竭，亦溢而南去。此潭圓若鏡而無中空之隙，不知水從何出，然其清冽不若東泉之碧盤無纖翳也。按《郡志》八景中有「龍泉雙月」，謂郡城東里有雙泉，相去餘步，月夜中立其間，東西各見月影中逗。以余觀之，泉上石環樹罨，雖各涵明月，恐不移步而左右望中，未必能兼得也。又西半里，有聚落倚山面壑，是為鳳梧所，土人謂之馬石窩，想未置所時其舊名然耳。於是西北隨田陞行，坡隴間時有聚落而不甚盛。按《郡志》，舊郡址在今城東五里，不知何村足以當之？共西三里，有溪流自北塢來，中貫田間，有石樑跨之。越之西行，又三里，復有溪自北塢來，亦貫田間，而石樑跨之，此即所謂北溪也。水在郡城之北為最近，乃城西坡與鳳梧夾腋中出者。越梁，又西行一里，入尋甸東門。轉而南，停履於府治東之旅肆。

尋甸昔為土府，安氏世長之，成化間始改流。至嘉靖丁亥，安之裔孫安銓者作亂，構武定鳳廷文攻毀楊林、馬龍諸州所。當道奏發大兵殲之，並武定改流。乃移尋甸郡於舊治之西五里，直逼西山下，始築城甃磚為雄鎮云。

尋甸四門俱不正，蓋因山勢所就也。東門偏於北，南門偏於東，西門偏於南，惟北門差正，而又非經行之所。城中惟街二重，前重乃府與所所蒞，後重為文廟、城隍、察院所倚，其向俱東南。

尋甸之城，直東與馬龍對，直西與元謀對，直南與河口對，直北與東川對。其西北皆山，其東南大豁。

二日四日 余初欲行，偶入府治觀境圖，出門，左有肆，中二儒冠者，問《圖》、《志》，以有版可刷對。余辭以不能待。已而曰：「有一刷而未釘者，在城外家中。」索錢四百，余予之過半。既又曰：「須候明晨乃得。」余不得已，姑候之。聞八景中有「北溪寒洞」在東門外北山之下，北溪水所從出也，因獨步往探之。遍詢土人，莫有識者，遂還。步城內後街，入儒學城隍諸廟。下午還寓作記。是日晴而有風。

二日五日 晨起，往索《志》。其人初謂二本，既而以未釘者來，止得上冊，而仍少其半。余略觀之，知其不全，考所謂阿交合溪之下流，所載亦正與《一統志》同，惟新增所謂鳳梧山、雙龍潭之類而已。乃昇還之，索其原價。遂飯而行。

出西門，即上西山，峻甚。五里，逶迤躡其頂，則猶非大龍之脊也。其脊尚隔一塢，西南自果馬山環界而北，乃東度而為月狐，從其北度之坳，又南走一支。橫障於東，即此山也。《志》稱為隱毒山，謂山下有泉為隱毒泉。蓋是山之西，與老龍夾而中窪，內成海子，較南海子頗長而深；是山之東，有泉二派，一出於北，一出於南，而是山實南北俱屬於大脊焉。由其西向西南下，二里抵塢中，有小坑瀦水流，不甚大也。西陟塢一里半，草房數間，倚南坡上，為黑土坡哨。前有岐，西北由塢中行，為潘、金、魏所道；西南上坡為正道。余乃陟坡一里，復南逾其岡，岡頭多督井中陷，草莽翳之，或有聞水聲潺潺者。越岡南行二里，乃下坡。遂與西海子遇；其水澄碧深泓，直漱東山之麓。路既南臨水窪，遂東折而循山麓行。南向二里，見其水汪汪北轉，環所逾督井之岡，南抵海岡，東逼山麓，而西瀦所聚焉。蓋惟西北二面，大脊環抱，可因泉為田，而三所屯托之，所謂潘所、金所、魏所也。三所在海子西，與余所循山麓，隔水相望。是水一名清海子，一謂之車湖，水瀦山麓，清澈可愛，然涸時中有淺處，可逕而南也。今諸山岡支瞰其間，湖水紆折回抱，不啻數里。《一統志》謂四圍皆山者是；謂周廣四里，則不止焉，想從其涸時言也。又南一里，東逾一瞰水之岡，又陟漱水之坡，南向一里，海子南盡，遂西南逾岡而行。岡不甚峻，而橫界於東西兩界之間，皆廣坡漫衍。由其上南行四里，稍南下，忽聞水聲，已有細流自岡西峽墜溝而南矣。有數家在西山下，曰花簪哨。始知其岡自西界老脊度脈，而東峙為東界，北走而連屬於鳳梧之西坳，是為隱毒山，中環大窪，而清海子瀦焉；南走綿聳於河口之北崖，是為堯林山，前挾交溪，而果馬水入焉。不陟此岡，不知此脈乃由此也。於是隨水南行，皆兩界中之坂隴，或涉西委之水，或逾西垂之坡，升降俱不甚高深，而土行不能受水，皆不成畦。然東山逶迤而不峻，西山崇列而最雄，路稍近東山，而水悉溯西山而南焉，則花簪諸流之下泄於果馬溪者，又楊林之源矣。南行二里五里，始有聚落，曰羊街子，其西界山至是始開峽，重巒兩疊，湊列中有懸簪焉。由此而入。是為果渡木朗，乃尋甸走武定之間道。蓋西界大山，北向一支，自西南橫列東北，起嶂最高，如重蓋上擁；南向一支，亦自西南橫列東北，排巒稍殺，如外幔斜騫，雖北高南下，而其脈實自南而北疊，而中懸一簪為叢薄，為中通之隙焉，是曰果馬山；而南北之水由此分矣。羊街子居廬頗聚。又有牛街子，在果馬溪西大山下，與羊街子皆夾水之市，皆木密所分屯於此者。蓋花簪而南，至此始傍水為陸耳。時方下午，問前途宿所，必狗街子，去此尚三里。恐行不能及，途人皆勸止，遂停憩逆旅，草記數則。薄暮，雨意忽動，中夜聞潺潺聲。

二日六日 晨起，飯後，雨勢不止，北風釀寒殊甚。待久之，不得已而行。但平坡漫隴，界東西兩界中，路從中而南，雲氣充寒，兩山漫不可見，而寒風從後擁雨而來，傘不能支，寒砭風刺，兩臂僵凍，痛不可忍。里，稍南下，有流自東注於西，始得夾路田畦，蓋羊街雖有田畦，以溪傍西山，田與路猶東西各別耳。渡溪南，復上坡，二里，有聚落頗盛，在路右，曰間易屯。又北一里半，南岡東自堯林山直界而西，西抵果馬南山下，與果馬夾溪相對，中止留一隙，縱果馬溪南去；溪岸之東山，阻溪不能前，遂北轉溯流作環臂狀。又有村落倚所環臂中，東與行路相向，詢之土人，曰果馬村。從此遂上南岡，平行岡嶺二里，是為尋甸、雲

南之界。蓋其嶺雖不甚崇，自南界橫亘直湊西峰，約口餘里，橫若門闕，平若堵牆，北屬尋甸，南屬嵩明，由此脊分焉。稍南，路左峰頂有庵二重，在松影中，時雨急風寒，急趨就之。前門南向，閉莫可入。從東側門入，一老僧從東廡下煨^煨栗，見客殊不為禮。禮佛出，將去之，一（？）下僧，出留就火。薪不能燃，遍覓枯槎煨之，就炙濕衣，體始復甦；煨栗瀹茶，腸始回溫。余更以所攜飯乘沸茶食之，已午過矣。

零雨漸收，遂向南坡降。三里，抵坡下，即楊林海子之西塢也。其處遙山大開，西界即嵩明後諸老龍之脊，東界即羅峰公館後分支，為翠峰祖脊，相對夾成大壑，海子中匯焉；其南楊林所城當鎖鑰，其北堯林山扼河口。海東為大道所經，海西為嵩明所履，但其處竹樹漸密，反不遑遠眺。大道東南去，乃狗街子道；岐路直南去，為人州道。余時聞有南京僧，在狗街子州城大道之中，地名大一半村者，欲往參之，然後入州。乃從岐道下竹坑間行，一里，有大溪自西北環而東注，即果馬溪之循西山出峽，至是放而東轉者。橫木梁跨石狀上，狀凡三砥，木三跨而達涯之西，其水蓋與新橋石幢河相伯仲者也。既度，即平曠遙達，村落環錯，西南直行，六里而抵州。由滕中東南向，遵小徑行二里，過小一半村。又一里，有大路自東北走西南，是為狗街子入州之道，道之北即為大一半村，道之南即為玉皇閣。入訪南京師，已暫棲州城某寺。余遂出從大道，西南入州。二里，又有溪自西而東向注，其水小於果馬之半而頗急，石卷橋跨之。越而西南行，泞陷殊甚。自翠峰小路來，雖久雨之後，而免陷淖之苦，以山徑行人少也。一入大路，遂舉步甚艱，所稱「蜀道」，不在重崖而在康莊如此。又三里直抵西山下，轉而西南，又一里而入嵩明之北門，稍轉東而南停於州前旅舍。問南京僧，忘其寺名，無從覓也。

二〇七日 密雲重布，雖不雨不霧，而街濕猶不可行。余抱膝不下樓，作書與署印州同張，拒不收；又以一刺投州目管，雖收而不即答。初是州使君為吾郡鈕國藩，余初入滇，已遷饒州別駕，至是東其轅及月矣。二倅皆南都人，余故以書為庚癸呼，乃張之扞戾乃爾，始悔彈鋏操竿之拙也。是日買得一野覺，烹以為供。

二〇八日 晨起，濃雲猶鬱勃，惟東方已開。余令肆婦具炊，顧僕候管倅回書。余乃由州署西，踐濕徑，北抵城隍廟，其東為察院。其中北向登山數級，右為文廟，左為明倫堂、尊經閣。登閣，天色大霽，四山盡出，始全見海子之水當其前。是海子與楊林共之，即《統志》所云嘉利澤也，以果馬巨龍江及白馬廟溪之水為源，而東北出河口，為北盤江之源者也。由中路再上，抵文廟後夾衢西入，與文廟前後並峙者，是為宗鏡寺。寺古而宏寂，踞蛇山之巔，今謂之黃龍山。山小而石骨稜稜，乃彌雄山東下之脈，起而中峙如錐，州城環之，為州治之後山者也。登此，則一州之形勢，盡在目中矣。嵩明舊名嵩盟。《一統志》言，州治南有盟蠻台故址，昔漢人與烏、白蠻會盟之處，而今改為嵩明焉。州城亦因山斜繞，門俱不正，其向與尋甸相似。

嵩明正北由大山峽口入，竟日而通普岸、嚴章，為尋甸西境；正南隔嘉利澤，與羅峰公館對，為楊林北境；正東為堯林山，踞河口之北，為下流之砥柱；正西逾嶺，為舊邵甸縣。其北之梁王山，為老龍分支之處，領挈眾山，為本州西境，與尋甸、富民、昆明分界者也。

嵩明中環海子，田澤沃美。其西之邵甸，南之楊林，皆與壤也，昔皆為縣，而今省去。楊林當大道，今猶存所焉。

出寺下山，還飯於店，而管倅回音不至。余遂曳杖出南門，轉而西，半里抵塔下。大道東南由楊林去，余時欲由免兒關，乃西南行。一里，有追呼於後者，則管倅以回東具程，命役追至，而程猶置旅寓中。因令顧僕返取，余從間道北向法界寺待之。法界寺者，在城西北五里，亦彌雄山東出之支，突為崇峰者也。路當從西門出，余時截岡逾隴，下度一竹塢，二里而北上。躡坡盤級而上，二里，逾一東下之脊，見北塢有山一支，自頂下垂，而殿宇重疊，直自峰頂與峰俱下。路有中盤坳中者，有直躡峰頂者，余乃竟躡其頂，一里及之。西望峰後，下有重壑，壑西北有遙巖最高，如負辰挈領，擁列迴環，瞻之甚近，余初以為嵩明之冠，而不知其即梁王之東面也。轉而東，峰頭有元帝殿冠其頂，門東向。余入叩畢，問所謂南京師者，仍不得也。先是從城中寺觀覓之不得，有謂在法界者，故余復迂途至，而豈意終莫可蹤跡乎。由殿前東向下，歷級甚峻。半里得玉虛殿，亦東向，仍道宮也，兩旁危簷回合，其境甚幽。再下，出天王殿。又下半里，有一庵當懸岡之中，深竹罨門，重泉夾谷，幽寂窈窕。惜皆閉戶，無一僧在。又下，始為法界正殿。先人殿後懸台之上，其殿頗整，有讀書其中者，而主僧仍不在。乃下，禮佛正殿。甫畢，而顧僕亦從塢中上。東廡有僧出迎，詢知南京師未嘗至。而仰觀日色，尚可行三〇餘里，遂詢道於僧，更從北徑為邵甸行。蓋楊林為大道，最南而迂；免兒為中道，最捷而坦；邵甸為北道，則近依梁王，最僻而險。余時欲觀其挈領之勢，遂取道焉。

由寺前西南轉竹箐中，隨坳而南，一里，逾東南岡，出向所來道，遂南下山。一里抵山下，有塢自西北來，即前嶺頭下瞰重壑之第一層也。由其南橫度而西南，二里，過一村，村南始哇陸相屬。隨陸南下，西行哇中一里餘，望見北岡垂盡處，石崖駢沓，其東村廬倚岡上，為靈雲山；西有神宇臨壑，是為白馬廟。神宇之西有塢，自北山迴環而成峽，有大溪自峽中東注而出，即前嶺頭遙瞰之第二層也。其壑西南，始遙遇梁王最崇峰之下。蓋梁王東突，聳懸中霄，北分一支，東下為靈雲峰，即白馬所倚；再北分一支，東峙為法界寺，法界北壑雖與梁王對夾，而靈雲實中界焉，故梁王東麓之溪濚注，俱從此出也。其流與東山之巨龍江相似，東西距州城遠近亦相似也。溪無橋，涉之，即西上坡。始余屢訊途人，言渡溪而西，必宿大大村，村之東，皆層岡絕嶺，漫無村居。問：「去村若干裡？」曰：「三〇。」余仰視日色，當已不及，而土人言不妨，速行可至。再問皆然。遂急趨登坡，一里，有負載而來者，再問之，曰：「無及矣。不如返宿為明晨計。」余隨之還，仍渡溪，入白馬廟。廟敞甚，不堪托宿。乃東過駢沓石崖，從村廬之後，問宿於靈雲山僧。是庵名梵虛，僧雖不知禪誦，而接客有禮，得安寢焉。

二〇九日 晨起，碧天如洗。亟飯。仍半里渡溪，躡西坡而上。迤邐五里，逾岡脊，東望嘉利澤，猶在足下；西瞰梁王絕頂，反為近支所隱不可見，計其處，正當絕巖之東，此即其支岡也。岡頭多中陷之坎，枯者成罅井，潏者成天池。稍西北，盤岡一里，復西南下。一里，度中窪之底，復西北上，行山南嶺坡間。二里，復西南下塢中。其塢自西北崇峰夾中來，中有流泉頗急，循塢西崖東墜，此梁王山東南之流也。有歧路直自塢外東南來，直西北向梁王山東腋去，此楊林往普岸、嚴章徑，餘交截之而西。半里，渡西涯急流，復西北躡岡上，頗峻。一里，躡峰頭，已正當梁王山之南矣。西向平行嶺頭，一里，又西下半里，塢有小水，猶東南流也。一里逕塢，又西上逾嶺。半里，復下。其嶺南北俱起，崇峰夾之，水已西南行，余以為過脊矣，隨之下里，行峽中。轉而南一里，又有水自西北來，同墜壑東注而下嘉利澤。始知前所過夾峰之脊，猶梁王南走之餘支也。越水，復西北躡峻而上，一里半，抵峰頭，則當梁王山之西南矣。是峰西南與南來老脊，又夾坑東北下嘉利澤，是峰東北與梁王主峰，亦盤谷東下嘉利澤。從脊上平行而西，一里餘，出西坳。半里，始見其脈自南山來者，從此脊之西北下，伏而再起，遂矗峙梁王焉。

梁王山者，按《志》無其名，余向自楊林西登老脊，已問而知之，雲在邵甸東北，故余取道再出於此，正欲晰其分支界水之源也。然《志》雖不名梁王，其注盤龍江則曰：「源自故邵甸縣之東山、西山。」則指此為東山矣。其注東葛勒山，則曰：「在邵甸縣西北，高三〇里，為南中名山，遠近諸峰，高無逾此。」則所謂三〇里者，又指此為東葛勒山矣。但土人莫諳舊名，因梁王結寨其頂，遂以梁王名之。《志》無梁王名，未嘗無東葛勒名也。其脈自激江府羅藏山東北至宜良，分支東北走者，為翠峰之支，正支西北走者，由楊林西嶺，而北度免兒關，又北度此而高聳梁王山，橫亘於邵甸之北，其東西兩角並聳，東垂下臨白馬溪之西，西垂下臨牧養澗之東。由西垂環而西南為分支，則文殊商山之脈所由行也；由東垂走而東北為正支，則果馬、月狐之脊所自發也。西垂曲抱，而盤龍之源，遂濬滇海；東垂橫夾，而嘉利之派，遂匯北盤；宜其與羅藏雄對南北，而共稱梁王云。

過脊，漸西降，西瞰夾塢盤窩，皆豐禾芄芄，不若脊東皆重岡荒磧也。一坡西垂夾塢中，上皆側石斜臥。從其上，二里，始隨坡下墜。一里及塢，有小溪自東南塢中出，越之西行。又半里，有村聚南山下，皆瓦房竹扉，山居中之最幽而整者，是曰大大村。始東西開塢，梁王山西南之水，由塢北西注；余所越南塢之水，截塢而從之。半里，越村之西，又開為南北之塢，有小水自南來，經西岡下，北合於東塢之水，同破西北峽而下墜，當西出於邵甸之北者也。路越南來小水，遂西南上坡。盤坡而上，約里許，

越其巔。又西下半里，西南涉溪；其溪似南流者。一里，又西逾坡脊，平行坡上。又一里餘，始見西塢大開。其塢自北而南，辟夾甚遙，而環峰亦甚密，塢中豐禾雲麗，村落星羅，而溪流猶僅如帶，若續若斷焉。於是陡降西麓，半里抵塢。有村倚麓西而廬，是曰甸頭村，即邵甸縣之故址也。是村猶偏於塢東；塢北有峰中垂，亦有聚廬其上。其地去嵩明州四里，重巒中間，另辟函蓋。正北則梁王正脊互列於後，東界即老脊之北走者，西界即分支之南環者。其西北度處，有坳頗平，是通牧漾；東北循梁王山東垂而北，是通普岸、嚴章；西逾嶺，通富民縣，東逾嶺，即所從來者；惟南塢最遠，北自甸頭，里至甸尾。塢中之水，南至甸尾，折而西南去，路亦逾山而西，遂為嵩明、昆明之界焉。

余既至甸頭村，即隨東麓南行。一里，有二潭瀦東涯下，南北相並，中止有岸尺許橫隔之，岸中開一隙，水由北潭注南潭間，潭大不及二丈，而深不可測，東倚石崖，西瀕大道，而潭南則祀龍神廟在焉。甸頭之水，自北來流於大道之西；潭中水自潭南溢，流大道之東，已而俱注於西界之麓，合而南去。路則由東界之麓，相望而南。塢中屢過村聚。八里，有小水自東峽出，西入於西麓大溪，逾之。南二里，則甸尾村橫踞甸南之坡。有岐直南里，通兔兒關；正路則由村西向行。一里餘，直抵西界之麓，有石樑跨大溪上。逾梁，始隨西麓南行。半里，溪水由西南盤谷而入，路西北向逾嶺。一里，登嶺頭。一里，下嶺西塢中，路復轉西南行，大溪尚出東南峽中，不相見也。蓋其東老脊，南自宜良，經楊林西嶺度而北，一經兔兒關，其西出之峰突為五龍山，則挾匯流塘之水而出松花壩者也；再北經甸尾東，其峰突為祭鬼山，則挾邵甸之水而出匯流塘者也。於是又西越塢脊，四里，隨塢西下。一里，又有水自弱峽來，有梁跨之，其勢少殺於甸尾橋下水。有村在梁之西，是為小河口，即牧漾之流，南經此而與邵甸之水合，而出匯流塘者也。過村，又西南上嶺，盤折山坡者七里，中有下窪之窩。既邵甸之水，已與小河口之流，合而西向出峽，至此復折而南入峽中，是為匯流塘，其濬回勢可想也。從此路由西岸隨流入峽，其峽甚逼，夾翠駢崖，中通一水，路亦隨之，落照西傾，窈不見影。曲折四里，有數字倚溪北岸，是為三家村。投宿不納。蓋是時新聞阿迷不顧，省中戒嚴，故昆明各村，俱以小路不便居停為辭。余強主一家，久之，乃為篝火炊粥，啟戶就榻焉。

盤江考

南北兩盤江，余於粵西已睹其下流，其發源俱在雲南東境。余過貴州亦資孔驛，輒窮之。驛西里，過火燒鋪。又西南五里，抵小洞嶺。嶺北二里有黑山，高峻為眾山冠，此嶺乃其南下脊。嶺東水即東向行，經火燒鋪、亦資孔，乃西北入黑山東峽，北出合於北盤江；嶺西水自北峽南流，經明月所西塢，東南出亦佐縣，南下南盤江。小洞一嶺，遂為南北盤分水脊。《一統志》謂，南北二盤俱發源沾益州東南二百里，北流者為北盤，南流者為南盤，皆指此黑山南小洞嶺，一東出火燒鋪，一西出明月所二流也。後西至交水城東，中平開巨塢，北自沾益州炎方驛，南逾此經曲靖郡，塢互南北，不下百里，中皆平曠，三流縱橫其間，匯為海子。有船南通越州，州在曲靖東南四里。舟行至州，水西南入石峽中，懸絕不能上下，乃登陸。五里，復下舟，南達陸涼州。越州東一水，又自白石崖龍潭來，與交水海子合出石峽，乃滇東第一巨溪也，為南盤上流云。

余憩足交水，聞曲靖東南有石堡溫泉勝，遂由海子西而南。南下二里，一溪來自西北，轉東南去，入交海，橋跨之，為白石江；涓細僅闊數丈，名獨著，以沐西平首破達裡麻於此，遂以入滇也。按達裡麻以師萬來拒，與我師夾江陣，是日大霧，沐分兵從上流潛濟，繞出其後，遂破之。今觀線大山溪，何險足據；且白石上流為戈家衝，源短流微，濬帶不過數里內。沐公曲靖之捷，誇為冒霧涉江，自上流出奇夾攻之，為不世勳，不知乃與坳堂無異也！度橋南六里，抵曲靖郡。出郡南門，東南二里，海子汪洋漲溢，至是為東西山所束，南下伏峽間。橋橫架交溪上，曰上橋。橋西開一塢東向，即由上橋西折入塢，半里至溫泉。泉可浴，泡珠時發自池底，北池沸泡尤多，對以六角亭，曰噴玉。東逾坡半里，抵橋頭村。村西行田疇間，忽一石高懸，四面蒼叢，樓檻上出，即石崖堡也，與溫泉北隔一塢。逕平畦里許，抵堡東麓，南向攀級，上凌絕頂，則海子東界山南繞於前，西界山自北來，中突為此崖，又西峙而南為水口山。交溪南出上橋，前為東界山南繞所扼，輒西南匯為海子，正當石堡南；其東北白石崖龍潭，與東南亦佐之水，合交溪下流於越州，乃西南破峽去。而石堡正懸立眾峰中，諸水又匯而濬之，危崖古松，倍見幽勝。北下山，西一里抵石堡村。回眺石堡，西北兩面嵌空奇峭，步步不能去。由村南下坡，東半里，逾一石樑。南走梁下者，即交溪，溪遂折東南去。又東一里半，抵東山麓。東北上山，從石片中行，土傾峽墜，崩嵌紛錯，石骨競露如裂瓣，從之傾折取道。石多幻質，色正黑如著墨，片片英山絕品。石中上者一里，至嶺坳，下見西塢南流之江，下墜嶺南之峽，乃交溪由橋頭南下，橫截此山南麓以東去者也。

余已躬睹南盤源，聞有西源更遠，直西南至石屏州，隨流考之。其水源發自石屏西四里之關口，流為寶秀山巨塘，又東南下石屏，匯為異龍湖。湖有九曲三島，週一百五里。島之最西北近城者，曰大水城，頂有海潮寺；稍東島曰小水城。舟經大水城南隅，有芰荷百畝，巨朵錦邊，湖中植蓮，此為最盛。水又東經臨安郡南，為瀘江，穿顏洞出，又東至阿彌州，東北入盤江。盤江者，即交水海子，南經越州、陸涼、路南、寧州，至州東六里婆兮甸，合撫仙湖水；又南至播箕街河甸，合曲江；又東至阿彌州稍東，合瀘江。二江合為南盤江，遂東北流廣西府東山外。

余時征諸廣西土人，竟不知江所向。乃北過師宗州，又東北去囉平州五里，抵一塢曰興叻。其塢西傍白蠟，東瞻羅莊，南去甚遙，而羅莊山森峭東界，皆石峰離立，分行競奮，復見粵西面目。蓋此叢叢怪峰，西南始此，而東北盡於道州，磅礪數千里，為西南奇勝，此又其西南之極也。已而至羅平，詢土人盤江曲折，始知江自廣西府流入師宗界，即出羅平東南隅羅莊山外，抵巴旦彝寨，會江底河；寨去囉平東南二百里，江東即廣南府境。又東北經巴澤、河格、巴吉、興隆、那貢，至霸樓江；遂入泗城之境八蠟、者香，於是為右江。再下，又有廣南富州之水，自者格經泗城之葛閣、歷裡來合，而下田州云。

後余至雲南省城，過楊林，見北一海子特大，古稱嘉利澤，北成大溪，出河口。溪北有山甚峻，曰堯林山。又東北里出峽，經果子園，北至尋甸府，合郡城西北水，匯為南海子。又東北與馬龍水合於郡東二里七星橋，為阿交合溪。余因究水所出，知其下沾益州為可渡河，乃北盤江上流也。按此則南北二盤，但名稱之同耳，發源非一山之水。北盤自可渡河而東，始南合亦資孔、火燒鋪之水，則火燒鋪非北盤之源也。南盤自交水發源，南渡越州，始合明月所之水，則明月所非南盤之源也。乃《一統志》北盤舍楊林，南盤舍交水，而取東南支分者為源，則南北源一山之誤，宜訂正者一。

又以南盤至八蠟、者香，一水自東北來合，土人指以為北盤江，遂謂南北盤皆出於田州。夫北盤過安南，已東南下都泥，由泗城東北界，經那地、永順，出羅木渡，下遷江。則此東北合南盤之水，自是泗城西北箐山所出。謂兩江合於普安州、泗城州之誤，宜訂正者二。

至《一統志》最誤處，又謂南北二盤，分流千里，會於合江鎮。蓋惟南寧府西左右江合流處為合江鎮，是直以太平府左江為南盤，田州右江反為北盤矣。今以余所身歷綜校之，南盤自沾益州炎方驛南下，經交水、曲靖，南過橋頭，由越州、陸涼、路南，南抵阿彌州境北，合曲江、瀘江，始東轉，漸北合彌勒巴甸江，是為額羅江。又東北經大柏塢、小柏塢，又北經廣西府東八里永安渡，又東北過師宗州東七里黑如渡，又東北過羅平州東南巴旦彝寨，合江底水，經巴澤、巴吉，合黃草壩水，東南抵霸樓，合者坪水，始下舊安隆，出白隘，為右江。北盤自楊林海子，北出嵩明州果子園，東北經熱水塘，合馬龍州中和山水，抵尋甸城東，北去彝地為車洪江。下可渡橋，轉東南，經普安州北境，合三板橋諸水，南下安南衛東鐵橋，又東南合平州諸水，入泗城州東北境，又東注那地州、永順司，經羅木渡，出遷江、來賓，為都泥江，東入武宜之柳江。是南盤出南寧，北盤出象州，相去不下千里；而南寧合江鎮，乃南盤與交趾麗江合，非北盤與南盤合也。其兩盤江相合處，直至潯州府黔、鬱二江會流時始合，但此地南北盤已各隱名為鬱江、黔江矣。則謂南盤、北盤即為南寧左、右江之誤，宜訂正者三。

若夫田州右江源，明屬南盤，《志書》又謂源自富州，是棄大源而取支水，猶之志南盤者源明月所，志北盤者源火燒鋪也。彼

不辨端末巨細，悍然秉筆，類一丘之貉也夫！